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TATION GREEN TECHNOLOGY GROUP CO., LIMITED
易站綠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5)

(1) 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及
(2)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易站綠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上市科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作出的決定。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具有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

(i)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的公告所披露，聯交所已對本公司施加額外復牌指引：

— 重新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4條的規定。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委任梁乾原先生為授權代表，且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4條的規定。因此，董事會認為，額外復牌指引已獲履行。

- (ii)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積極委聘專業顧問以評估及探討各種方案，以制定符合復牌指引規定的可行復牌建議。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及改善其現有業務及財務狀況，旨在補救導致其暫停買賣的問題，並全面遵守GEM上市規則。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發出公告，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通報遵守復牌指引的最新進展。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買賣已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暫停，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易站綠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乾原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蔣銘晉先生及梁乾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蘇世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穎楠先生、黃偉雁女士及謝霞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發，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kgroup.com.hk。